

由教務科彙報各別定辦施行

# 緡雲縣政府訓令

教字第

民國三年六月

日

事由：為奉令頒發學生保健工作競賽通則及評判記分標準仰遵照由

浙省教育廳中字二九六號訓令內開

令各中心小學

廿年六月廿日

案奉教育部三十二年一月訓字第三三號訓令開：案准工作競賽推行委員會本年十一月十日競社字第一一八三號公函內開：查國民身健康關係國家民族極為緊要本會為使全國各級學校注重學生健康起見特訂定學生保健工作競賽細則及評判記分標準函送達即請查照轉飭各級學校實施等由准此除分令各級學校行抄發原件令仰該廳遵照並請飭所屬各級學校一律遵照此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該縣轉飭所屬各級學校一律遵照此令

等因計抄發學生保健工作競賽通則及評判記分標準各一份在案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該校長遵照

## 縣長 錢

## 震

校對吳良棟 監印宋美力

4